

证券代码：873758

证券简称：奥普生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在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建新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855,75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0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 DavidGuoweiWang 因个人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855,75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高效有序的 implementation 本次股份回购，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情况，择机实施具体回购方案；

2、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3、除涉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政策规定）调整、补充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5、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关报备工作；

6、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7、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回购的终止事宜；

8、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完成后依法办理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手续；

9、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的申报及程序性工作，以及其他与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有关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855,75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不超过 3,629,000 股，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并注销后，将导致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变化；同时，

因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拟修改经营范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855,75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